附件2

体检须知

一、体检时间

2025年9月18日（星期四）7:30-8:00签到入场（超过8:00视为自动放弃）。

二、集合地点

深圳市罗湖区党群服务中心（深南东路1076号，黄贝岭地铁站B出口右转）。

三、体检流程

（一）7:30-8:00，考生在签到处签到入场，并上交手机等电子设备。

（二）8:00-8:15，考生填写体检表并粘贴相片。

（三）由工作人员带领考生出发到指定地点完成体检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1张，按时签到入场，不按时参加体检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请考生自带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体检表。

　　（二）体检过程中，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指挥。如有违规违纪的，将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取消体检和聘用资格。

　　（三）凡有冒名顶替、弄虚作假、涂改资料等情况的，取消体检和聘用资格；属工作人员和医务人员帮助考生弄虚作假的，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　　（四）考生体检前忌过度劳累，应注意饮食清淡、不饮酒，停服对肝肾功能有影响的药物。

　　（五）体检时请空腹抽血和做B超。抽血和做完B超后才能进食。

（六）作X光检查时请摘掉项链、别针等物品；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检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务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暂不做X光检查。

（七）请配合医师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

（八）未经同意擅自离开体检现场的，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资格。

五、体检标准

　　体检标准按照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执行。